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2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是否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分配、转增股本方案两个月以上实施的

是 否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公司 201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3,019,2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00 元（含税，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 2.70 元），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2 年 2 月 17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2 年 2 月 20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2012 年 2 月 1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 2012 年 2 月 2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731	黄山永佳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2	08*****012	MEGA POWDER COATINGS LTD 美佳粉末涂料有限公司
3	08*****013	大永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4	08*****011	永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

五、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

1、限制性股票激励股份回购情况

截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日，公司从二级市场购入本公司股票作为限制性股票的激励股份数量为 0，将在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继续实施回购。

2、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事项

本公司《首期（2007-2012 年）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规定：若在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、派送股票红利、股票拆细、配股或缩股等事项，应对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》，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调整事项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，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2 年 2 月 11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的相关公告。

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将由 3.18 元/股调整为 2.88 元/股。

六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徽州东路 188 号公司证券投资部

咨询联系人：唐永亮、潘吉洋

咨询电话：0559-3514242

传真：0559-3516357

特此公告。

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二月十一日